附件 1-1（附幼）

宜蘭縣冬山鄉廣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2 學年度收退費基準表及減免收費規定

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　教保服務日期 112 年 8 月 30 日至 113 年 1 月 20 日
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　教保服務日期 113 年　月　日至　年　月　日

公告日期【第 1 學期 112 年 7 月 1 日、第 2 學期 113 年 1 月 1 日前】

收費項目	收費金額	學期/月數	小計
學費	4,600 元	1 學期	4,600 元
材料費	220 元	4.5 個月	990 元
活動費	124 元	4.5 個月	558 元
午餐費	700 元	4.5 個月	3,150 元
點心費	700 元	4.5 個月	3,150 元
與「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填報收費總額」一致		總計	12,448 元
家長會費	0 元	1 學期	0
保險費	元	1 學期	依教育部統一公告金額收取

【減免收費規定】

1. 2-5 歲幼兒入學免學費，其學費由教育部補助。
2. **公立幼兒園自 111 年 8 月起，第 1 胎子女每月繳費不超過 1,000 元，第 2 胎以上、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、身心障礙幼兒「免繳費用」，與幼兒園原收費間之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園方。**
3. 「2-4 歲弱勢家戶幼兒」就學費用由宜蘭縣政府(含公彩盈餘)及教育部補助。
4. 上開第 2、3 點擇優補助。
5. 低收入戶、原住民、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幼兒及重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，保險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。

【其他注意事項】

1. 本園收退費基準依照宜蘭縣政府發布之「宜蘭縣公私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2. 幼兒就學補助款採「學費及 2 至 5 歲低收、中低收其他費用補助逕予免收並由廣興國小墊付」。

備註:宜蘭縣政府審核作業刻正彙辦中，本園依規定於112年7月1日前先行公告112學年度收退費基準表及減免收費規定，俟宜蘭縣政府審核完成後，再行公告審核核章版。